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5—071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控股子公司杭州新世纪能源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能源”）拟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世纪能源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500 万元设立项目公司五莲新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暂定名）。

本次投资已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新世纪能源作为本次对外投资的唯一主体，除此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主体。后期不排除引进新的投资者。

三、拟设立项目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五莲新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筹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注册资本：4,000 万元（首期出资 500 万元）

注册地：山东省五莲县

以上事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世纪能源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有利于公司开展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提升公司垃圾焚烧产品销售及总包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